**遵化市广播电视台2019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河北省省级预算公开办法》规定，现将遵化市广播电视台2019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职责：**

1、负责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市在新闻宣传和广播电视事业方面的路线、方针、政策以及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

2、负责对全市广播电视产业的经营与管理，制定广播电视事业发展规划，搞好协调服务。

3、负责统筹安排广播电视事业的建设项目。

4、负责广播电视队伍的建设和专业培训。

5、负责广播电视采、编、播、发设备的技术维护管理工作，保证广播电视节目安全优质播出。

6、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机构设置：**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单位规格** | **经费保障形式** |
| --- | --- | --- | --- |
|
| **合 计** |  |  |  |
| 遵化市广播电视台 | 事业 | 正科级 | 财政拨款 |
| 遵化市广播电视台办公室 | 事业 | 正股级 | 财政拨款 |
| 遵化市广播电视台技术科 | 事业 | 正股级 | 财政拨款 |
| 遵化市广播电视台龙山发射台 | 事业 | 正股级 | 财政拨款 |
| 遵化市广播电视台新闻部 | 事业 | 正股级 | 财政拨款 |
| 遵化市广播电视台专题部 | 事业 | 正股级 | 财政拨款 |
| 遵化市广播电视台文艺部 | 事业 | 正股级 | 财政拨款 |
| 遵化市广播电视台制作播出部 | 事业 | 正股级 | 财政拨款 |
| 遵化市广播电视台广播节目部 | 事业 | 正股级 | 财政拨款 |
| 遵化市广播电视台（遵化周报）报社 | 事业 | 正股级 | 财政拨款 |
| 遵化市广播电视台广告部 | 事业 | 正股级 | 财政零补助 |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市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制度，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

**1、收入说明**

反映本部门当年全部收入。2019年预算收入2434.6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004.68万元，政府基金预算收入430万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0万元，其他来源收入0万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遵化市广播电视台2019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19年支出预算2434.6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535.36万元，包括人员经费1525.14万元和日常公用经费10.22万元；项目支出899.32万元，主要为遵化周报印刷费、台内设备维修费、中央财政提前通知转移支付、发票二次摇奖消费者奖金及宣传运营制作费、融媒体中心建设项目和高清摄制一体化改造项目。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19年预算收支安排2434.68万元，较2018年预算增加327.6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减少54.35万元，主要为人员经费支出减少（7人调走，2人退休）；日常公用经费减少0.4万元；项目支出减少47.56万元，主要减少发票二次摇奖宣传运营制作费、遵化周报印刷费和台内设备维修费；增加了政府基金预算430万元（融媒体中心建设项目300万元，高清摄制一体化改造项目130万元）。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9年，我台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10.22万元，其中办公费0.75万元，电费0.50万元，邮电费0.62万元，差旅费0.5万元，会议费0.13万元，培训费0.12万元，工会经费2.22万元，福利费2.5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5万元，退休人员福利费0.58万元，其他业务费0.25万元；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办公区的日常费用、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邮电费等日常运行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19年我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2.05万元，与2018年相比持平，无增减变化。具体安排情况为：

（一）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共计安排2.05万元，与2018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①公务用车购置安排0万元，与2018年持平，无增减变化。②公车运行维护经费安排2.05万元，与2018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公务接待费。安排0万元，与2018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因公出国（境）费。安排0万元，与2018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五、绩效预算信息**

**（一）总体绩效目标：**

保障机关正常工作高效运转

负责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市在新闻宣传和广播电视事业方面的路线、方针、政策以及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把握舆论导向；不断提高节目质量和办台水平，当好党委、政府和人民的喉舌。坚持正确舆论导向，发挥主流媒体作用，为人民群众提供丰富多彩的精品电视节目。

负责广播电视节目及报纸、杂志、网站等平面媒体的采、编、播及广播、电视节目交流；负责自办节目的策划、采制、审查、包装以及播出编排和管理工作；负责广播电视对外宣传工作。加快媒体建设，保障设备正常运转，实现安全播出，提高制作和传播能力。

负责广告和相关创收项目的策划、制作、经营及优质安全播出；负责完成市委、市政府和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职责分类绩效目标：**

1.广播电视台政务管理

负责实施对广播电视宣传的管理工作；负责播出的安全监管；制订广播电视宣传的规划和方案并组织实施；对电视、广播重大宣传活动进行协调和检查；指导并协调广播电视创作题材规划；监督管理广播电视监评工作；负责对本台各媒体发布的广告进行监督管理；参与对本台采、编、播、制专业技术人员的考评、考核和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作。负责全台财务管理工作。

2.广播电视台新闻媒体事业建设

负责电视台各档电视节目的采访、制作、传送播出工作；负责全市各类会议、大型专题报道工作；负责调频广播、城区广播节目的采访、编辑、制作、编排播出工作；负责报纸的采访、编辑、出版、发行工作；负责按时转播中央人民广播电台、河北广播电视的有关新闻节目；负责调频广播采、编、播、发设备及城区广播设施的日常维护，维修工作；负责按时转播中央电视台有关新闻节目。

3.广播电视台广告播出及事业建设

负责电视台各频道影视剧片源引进工作；负责电视台各频道广告的经营管理工作；负责各频道广告的洽谈、安排播出工作。负责广播电视采、编、播、发设备的维护、保养，保证正常、安全播出；负责全台用电、消防管理，保证用电、消防安全。负责各频道、栏目经营业务的统一管理和协调，规范广告运作，负责广告相关业务的开发工作。

**部门职责及工作活动绩效目标指标：**

部门职责-工作活动绩效目标

| 359遵化市广播电视台部门 | 单位：万元 |
| --- | --- |
| **职责活动** | **年度预算数** | **内容描述** | **绩效目标** | **绩效指标** | **评价标准** |
| **优** | **良** | **中** | **差** |
| **一、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事业建设** | 96.00 | 做好各类广播电视节目制作、宣传、采访报道、传输发射实验以及影视剧、专题片等创作生产。建立广播电视安全播出保障体系，加强台站、安全播出管理。组织实施重大公益工程和公益活动。 | 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县委、县政府的工作部署，坚持正确舆论导向，发挥主流媒体作用；办好各类广播电视节目；开展各类宣传工作；配合上级台完成我县的采访报道工作并提供各类节目；承担县委、县政府宣传片的创作生产、专题片等的创作生产。负责相关设备的正常运行和维护。 |  |  |  |  |  |
| **1、广播影视节目制作播出** |  | 坚持正确舆论导向，发挥主流媒体作用，加强内容形式以及方法手段创新，提高广播电视覆盖人口规模与数量，提升电台、电视台影响力。 | 研发新节目，打造品牌活动；媒体识别度和影响力进一步提升，收听收看群体扩大；广告创收任务完成。 | 开办新栏目、新节目数量（个） | ≥6 | ≥4 | ≥2 | <2 |
| 对上报道录用率 | 100% | ≥85% | ≥75% | ＜75% |
| **2、广播影视节目制作能力建设** | 96.00 | 加强技术管理、技术升级改造及设备设施维护，开展新技术应用。向移动互联网跨越发展，打造智能生活服务类客户端，促进媒体融合。 | 通过技术升级，实现县级台内容资源互通互享，提高节目制力和传播能力；拓展新媒体传播途径，开拓新型业务。 | 新媒体的融合度 | 100% | ≥90% | ≥80% | ＜80% |
| 新媒体设备利用率 | 100% | ≥90% | ≥80% | ＜80% |
| 数字化设备更新率 | 100% | ≥90% | ≥80% | ＜80% |
| **3、安全播出管理** |  | 对广播电视节目传输、覆盖及网络和新媒体内容等的安全播出情况进行监管；对发射台的运行维护管理。 | 建立起完备的广播电视安全播出保障体系，私开、私设频率（频道）违法行为和非法音视频内容查处有力。 | 违规违法查处案件完成率 | 100% | ≥90% | ≥80% | ＜80% |
| **4、公共服务工程推广** |  | 根据省市下达的任务目标，完成全县广播电视直播卫星户户通工程、县城数字影院升级改造、农家书屋建设、全民阅读活动、老放映员生活补助。 | 重大公益工程和公益活动推进扎实，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惠民政策成效显著。 | 全年公益电影放映场次完成率 | 100% | ≥95% | ≥90% | ＜90% |
| 县城数字影院票房总额年度增长率 | ≥15% | ≥12% | ≥10% | <10% |
| “户户通”入户数 | 100% | ≥90% | ≥80% | ＜80% |
| 农家书屋出版物补充、更新及配送量 | 100% | ≥90% | ≥80% | ＜80% |
| **二、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产业建设** |  | 统筹规划并组织实施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产业发展,推进广电网与电信网、互联网三网融合 | 统筹规划并组织实施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产业发展,推进广电网与电信网、互联网三网融合 |  |  |  |  |  |
| **1、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产业发展** |  | 指导、协调产业项目开展，推动IPTV播控平台功能完善工作，监督、指导相关单位在全县全面推开IPTV业务。 | 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产业不断发展壮大。 | 发展IPTV任务目标完成率 | 100% | ≥95% | ≥90% | ＜90% |
| **三、政务管理** | 803.32 | 负责系统综合业务管理和机关综合事务管理。 | 拟定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产业发展规划；新闻出版物、广播影视节目内容和质量监督管理；负责市场经营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 |  |  |  |  |  |
| **1、综合业务管理** | 803.32 | 拟定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产业发展规划；开展新闻出版影视行业监督管理；监督管理市场经营活动。 | 确保各项业务工作谋划到位、顺利开展。 | 综合业务管理工作完成率 | 100% | ≥95% | ≥90% | ＜90% |
| **2、综合事务管理** |  | 开展的新闻出版广播电视研究、培训、后勤保障以及其他各项基础性保障工作。 | 保障机关工作正常高效运转。 | 综合事务管理工作完成率 | 100% | ≥95% | ≥90% | ＜90% |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19年，我台安排政府采购预算431.35万元，比2018年增加了430万元，主要是增加了融媒体中心建设项目300万元和高清摄制一体化改造130万元。具体内容见下表。

| 359遵化市广播电视台 | 单位：万元 |
| --- | --- |
|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 **采购物品名称** |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 **数量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政府采购金额** |
| **项目名称** | **预算资金** | **总计** | **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 **其他渠道资金** |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 **基金预算拨款** | **财政专户核拨** | **其他来源收入** |
| **合　计** |  |  |  |  |  |  | **1.35** | **1.35** | **1.35** | **0** | **0** | **0** |  |
| **遵化市广播电视台小计** |  |  |  |  |  |  |  | **1.35** | **1.35** |  |  |  |  |
| 日常公用经费 | 10.22 | 保险服务 | C1504 |  | 1.00 | 0.35 | 0.35 | 0.35 | 0.35 |  |  |  |  |
| 日常公用经费 | 10.22 | 车辆设备维修和保养服务 | C050301 |  | 1.00 | 1.00 | 1.00 | 1.00 | 1.00 |  |  |  |  |
| 项目支出经费 | 899.32 | 融媒体中心建设项目 |  |  | 1.00 | 300.00 | 300.00 | 300.00 |  | 300.00 |  |  |  |
| 项目支出经费 | 899.32 | 高清摄制一体化改造 |  |  | 1.00 | 130.00 | 130.00 | 130.00 |  | 130.00 |  |  |  |

 **七、国有资产信息**

遵化市广播电视台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945.79万元（详见下表），其中：房屋建筑物13735平方米245万元，车辆1辆15.6万元，其他固定资产685.19万元，2019年安排了融媒体中心建设项目和高清摄制一体化改造项目的固定资产购置预算。

|  |
| --- |
| **遵化市广播电视台部门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
| 编制部门：遵化市广播电视台 | 截止时间：2018年12月31日  |
| **项 目** | **数量** |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
| 资产总额 | —— | 824.40 |
| 1、房屋（平方米） | 13735 | 245 |
|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 13735 | 245 |
| 2、车辆（台、辆） | 1 | 15.6 |
| 3、单价在20万元以上的设备 |  　0 | 0 |
| 4、其他固定资产 | 592 | 685.19 |

**八、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其他收入：**指除“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租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6、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7、“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机关运行费：**为保障全部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9、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遵化市广播电视台2019年部门预算中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为空。